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西安市
长安区委员会办公室
2019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刘秋生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 (三)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 (四)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 (三) 部门决算中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三) 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总表
- 三、支出决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 主要职责

- 1、负责区政协党组会议、全体会议、常务委员会议、主席会议、协商座谈会议以及其他重要会议、活动的组织和服务工作。
- 2、负责组织实施区政协群体会议、常务委员会议、主席会议的决议、决定。
- 3、贯彻统一战线和人民政协工作的方针政策，提出人民政协履行职能的工作建议；调查总结政协工作经验，研究共性问题。
- 4、负责协调、保障专门委员会开展调查、视察、考察、座谈及其他履职活动的实施工作。
- 5、负责区政协提案办理的协调和服务工作。
- 6、联系省政协、市政协和区级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做好协调联络工作。
- 7、收集反映提案信息、社情民意和各界人士的意见建议，负责有关宣传报道、信息工作。
- 8、参与区政协委员的协商推荐等有关工作。
- 9、负责区政协政协委员的学习培训、管理服务等工作。
- 10、承办区政协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内设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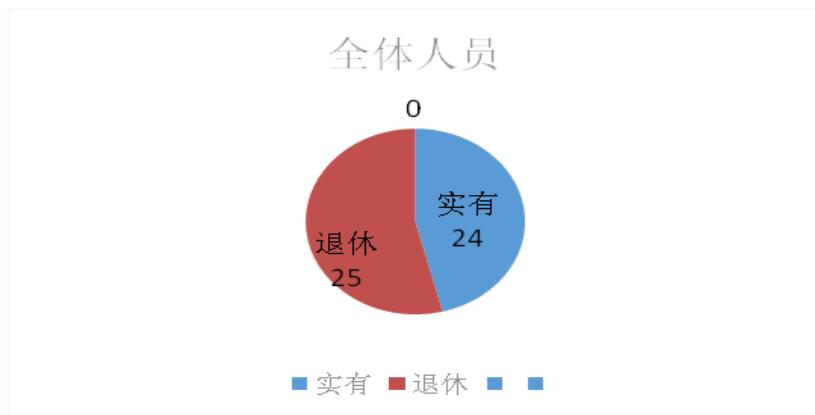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西安市长安区委员会办公室，简称长安区政协办，正处级单位。下设3个科室，即行政科、综合科及委员联络科。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部门 2019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为政协本级决算，无下属单位。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19 年底，区政协办人员编制 17 人，其中行政编制 17 人；实有人员为 24 人（其中公务员 21 人，工勤 3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25 人。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2019 年度收入总计 626.3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608.44 万元，较上年增加 111.17 万元，增长 22.36%，主要原因是工作人员认工资标准增加，行政运行费用增加，文史资料委先后出版《脱贫攻坚在长安》及《政协简史》，编撰及印刷费用增加。年初结转和结余资金 17.94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为以前年度尚未列支，结转到本年仍按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 2019 年度全年支出总计 626.3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608.44 万元，较上年增加 111.17 万元，增长 22.36%，主要原因

是工作人员工资标准增加，行政运行费用增加；文史资料委先后出版《脱贫攻坚在长安》及《政协简史》，编撰及印刷费用增加。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 17.94 万元，与上年持平，为以前年度尚未列支，结转到本年仍按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入合计 608.44 万元，其中：

（一）财政拨款收入 608.44 万元，占收入的 100%，较上年增加 111.17 万元，增长 22.36%，主要原因是工作人员工资标准增加，行政运行费用增加。

（二）事业收入 0 万元，与去年持平。

（三）其他收入 0 万元，与去年持平。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支出合计 608.4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78.83 万元，占支出的 79%，较上年增加 36.93 万元，增长 8.3%，主要原因是工作人员工资标准增加，行政运行费用增加；项目支出 129.62 万元，占支出的 21%，较上年增加 18.88 万元，增长 34.0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文史资料委先后出版《脱贫攻坚在长安》及《政协简史》，编撰及印刷费用增加。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608.44 万元，较上年增加 111.17 万元，增长 22.36%，主要原因是工作人员工资标准增加，行政运行费用增加，文史资料委先后出版《脱贫攻坚在长安》及《政协简史》，编撰及印刷费用增加。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608.44 万元，较上年增加 111.17 万元，增长 22.36%，主要原因是工作人员工资标准增加，行政运行

费用增加，文史资料委先后出版《脱贫攻坚在长安》及《政协简史》，编撰及印刷费用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财政拨款支出 608.44 万元，占本年支出的 100%。较上年增加 111.17 万元，增长 22.36%，主要原因是工作人员工资标准增加，行政运行费用增加，文史资料委先后出版《脱贫攻坚在长安》及《政协简史》，编撰及印刷费用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43.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8.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95%。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4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6.5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作人员工资标准增加，社保缴费单位预算追加。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12.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公益性岗位人员增加，工资社保费用增加。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政协会议（项）。

年初预算为 78.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3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尽量会议精简。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委员视察（项）。年初预算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7.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尽量减少视察频次。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参政议政（项）年初预算为 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尽量减少调研频次。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其他政协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5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文史资料委先后出版《脱贫攻坚在长安》及《政协简史》，编撰及印刷费用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78.83 万元，较上年增加 36.93 万元，增长 8.36%，主要是因为工作人员工资标准增加。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416.99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61.84 万元。

（一）人员经费 416.9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53.24 万元、津贴补贴 90.15 万元、奖金 53.4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65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2.26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46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9 万元、住房公积金 54.53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43 万元。

（二）公用经费 61.8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4.45 万元、印刷费 0.41 万元、手续费 0.01 万元、邮电费 2.36 万元、水费 0.01 万元、差旅费 1.19 万元、维修费 2.91 万元、培训费 0.59 万元、劳务费 7.94 万元、工会经费 2.4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72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27.17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66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2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决算数较上年减少 2.9 万元，下降 43.8%，下降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下降。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3.72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因公出国（境）支出 0 万元，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字与预算数字持平，较上年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购置车辆 0 台，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字与预算数字持平，较上年无变化。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3.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2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决算数较上年减少 2.9 万元，下降 43.8%，下降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下降。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公务接待 0 批次。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字持平，主要原因是来访人员食宿自理。决

算数较上年减少 0.47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来访人员食宿自理。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培训费预算为 0.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0.97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字持平，主要是《政协大讲堂》培训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增加 0.53 万元，增长 120%，主要原因是学习全国政协重要会议及文件精神，《政协大讲堂》培训次数增加。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会议费预算为 63.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29 万元，决算数较预算数持平，主要是政协全会及常务会议费用；决算数较上年增加 20.32 万元，增长 47.29%，主要原因是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常务会议、协商会议次数增加。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 1 个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67.2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51.89%；2019 年度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项目支出。

本部门组织对 2019 年度部门整体进行了绩效自评，涉及资金 608.44 万元。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主要产出和效果：我单位成立项目自评小组，结合评价内容，做到有计划，有安排，扎实开展本次自评工作。按照上级下达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小组针对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等方面做出自我评价，认真听取政协委员建议意见，做好自评工作。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70.38 万元，执行数 67.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56%。

通过项目实施：西安市长安区第十四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9 年 1 月 17 日——19 日召开，大会表决通过了《政协西安市长安区第十四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关于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通过了《政协西安市长安区第十四届委员会提案委员会关于十四届四次会议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通过了《政协西安市长安区第十四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政治决议》。会议期间，广大政协委员、政协各参加单位和各专门委员会，紧紧围绕实施“三三三”战略，聚焦全区改革发展稳定的现实问题和人民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以及社会治理的焦点问题，积极通过提案履行职责，建言献策。会议共收到提案 239 件，提交提案的委员 184 人。提案委员会根据区政协《提案工作条例》和《提案审查工作实施细则》，对收到的提案进行了认真审查立案 214 件。凝聚各行各业能人智士，围绕区委确定的“实施三三三、建设新长安”的目标，聚焦十五项重点工作，着力发挥社会主义协商民主的重要渠道和专门协商机构作用，全力推进履能力建设，为促进长安经济社会发展出谋划策，贡献自己力量。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

1. 会议筹备工作不够细致，有一些准备不足；

2. 项目计划不充分不详细，和预算有一点距离。

下一步改进措施：

1. 加强与会议各筹备组的沟通协调，对各项重点工作的支出预算做到更准确；

2. 合理安排项目资金，充分准备开好会议，确保资金使用到位，达到预期效果。

（三）部门决算中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部门整体 2019 年度整体自评得分 90 分。年初预算数 543.46 万元，执行数 608.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1.95%。

主要产出和效果：较好的完成了全年的工作任务及协商计划。

主要工作绩效是：

（一）党的领导切实加强。今年以来，区政协以党组中心组学习，常委会议、主席会议、机关会议集中学习，以及专题研讨交流会学习等形式，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认真学习省市区委重要会议精神，特别是中央和省市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部署要求，专题召开政协系统党建工作推进会，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和省市区委的重大决策部署上来。加强制度学习，重点学习《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决定》《中国共产党重大事项请示报告条例》《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意见》，区政协党组制定了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为加强党对政协工作的领导提供制度保障。

（二）主题教育扎实推进。区政协党组、区政协机关党组认真开展“讲政治、敢担当、改作风”专题教育、“不忘初心、牢

记使命”主题教育，紧扣党中央对主题教育的总要求，紧密结合全区政协工作实际，高质量开展主题教育。认真制定学习计划，全面加强理论学习，认真落实学习研讨，检视剖析和问题整改，把调查研究贯穿主题教育全过程。通过主题教育，在以下方面取得了良好效果：一是区政协党组成员以上率下、以身作则，压实责任，组织力和领导力不断加强；二是坚持统筹兼顾，把主题教育与当前重点工作有机结合起来，主题教育成为推进工作、开创工作新局面的良好契机；三是通过精心组织，充分结合政协履职实践，突出“双向发力”，政协更好发挥出协商民主重要渠道和专门协商机构作用。

（三）协商议政有序开展。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和人民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制定《区政协 2019 年协商工作计划》并认真落实。围绕“秦岭违建整治成效”“公园城市建设”“优化营商环境”开展常委会议政协商；围绕“康养民宿健康发展”“巩固脱贫攻坚成效”“全区 26 个公园命名”以及“文化标识建设”开展专题协商；配合省市政协做好在长安开展相关调研视察。形成《关于全区 23 个公园建设及命名的建议》《关于我区文化标识建设的建议案》《秦岭生态恢复与保护调研报告》《关于皂河综合治理工程的视察报告》等调研成果，以送阅件的形式报区委区政府及相关部门，其中《关于全区 23 个公园建设及命名的建议》得到领导批示。

（四）民主监督稳步推进。发挥民主监督员作用，开展长效的、有组织的民主监督工作，同时加强对选派部门的民主监督员的管理和服务。围绕区委中心工作开展专项监督、督导，包括：围绕 26 个公园和 4 个停车场建设任务开展定期督导，围绕脱贫攻

坚、秦岭北麓生态恢复、皂河综合治理开展民主监督。把调研、视察、提案办理、协商等结合起来，确保专项民主监督取得扎实效果。

(五) 经常性工作扎实开展。全力抓好提案工作。区政协十四届三次会议征集的提案全部交办给各承办单位并大力推进提案办理，专门召开提案督办会，严格落实提案办理“三见面”要求，制定《政协西安市长安区委员会关于提高提案质量的意见》强化制度保障。区政协专门加开十四届二十八次常委会议，围绕“政协提案质量和办理”进行议政协商，听取区政府关于区政协十四届三次全会以来政协提案办理情况的通报，听取12个部门就本单位政协提案办理情况的汇报，开启区政协就政协提案工作进行协商讨论的创新实践。抓好文史工作，多方协调推进《政协简史》《长安地域历史文化丛书》文史图书的编撰和资料征集工作，出版《水库建设在长安》。

(六) 委员队伍建设不断加强。一是加强履责管理。严格执行《长安区政协委员履责管理办法》《长安区政协委员履责积分制管理办法》，建立4个微信群，确保委员100%进入工作群，加强委员日常联系。二是加强培训学习。年度举办4期“政协大讲堂”，围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全面推进建垃圾分类等议题，为委员搭建学习平台。三是深化委员“三述”和年度考核工作。

(七) 工作创新成效显著。为进一步丰富和完善“三联系一满意”制度，区政协建立“委员接待日”制度，由区政协主席、副主席面对面与委员交流，听取委员对长安经济社会发展的建议、本界别或周围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有重要价值的社情民意信息、对区级国家机关及相关工作人员的意见、批评、建议，

以及对改进政协工作的建议，并跟踪问题解决，以问题办理情况答复落实会的形式向提出建议人反馈落实情况，第一次落实会由副区长向委员反馈办理情况。通过创新开展委员接待日活动，进一步加强了政协领导与委员的联系、沟通和交流，充分调动起委员参政议政、建言献策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取得良好效果。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委员履职积极性调动还不够充分，年委员现象依然存在；调查研究还可以做得更深入，提高资金使用成效等等。

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认真履行协商、监督职能。聚焦我区 15 项重点工作任务履行政协职能，在凝聚共识和建言咨政上“双向发力”，深入开展调查研究，着力提高协商实效和监督实效。

（二）统筹抓好履职经常性工作。做好视察调研、提案征集办理工作；推进正在进行的文史图书编撰工作，力争文史工作再出新成果。

（三）着力推进政协自身建设。以作风建设为抓手，继续加强政协干部队伍建设，夯实各项工作基础，推进专委会及办公室经常性工作制度化建设，使政协工作再上新台阶。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9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政协全会				
主管部门		政协西安市长安区委员会办公室		实施单位	政协西安市长安区委员会办公室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70.38	67.26	95.56%	
		其中：财政资金	70.38	67.26	95.56%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顺利召开政协西安市长安区十四届委员会第四次全会，凝聚各方共识			政协西安市长安区第十四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于2019年1月17日至19日顺利召开，大会表决通过了《政协西安市长安区第十四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关于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通过了《政协西安市长安区第十四届委员会提案委员会关于十四届四次会议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通过了《政协西安市长安区第十四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政治决议》，会议期间立案214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天数	2.5 天	全面完成	
			人数	480 人	全面完成	
	质量指标		会议人数保证率	>95%	全面完成	
			会议召开及时率	>98%	全面完成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19 年 1 月	全面完成	
	成本指标		住宿费	20.62	全面完成	
			餐费	9.99	全面完成	
			会场资料费	18.55	全面完成	
			会场服务费	18.1	全面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助推长安经济发展		区域经济上升	区域经济上升	
	社会效益指标	团结各界民主人士		区域社会稳定	区域社会稳定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委员任职年度	5年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政协委员满意度	>98%	全面完成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西安市长安区委员会办公室

自评得分：

90 分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1、负责区政协党组会议、全体会议、常务委员会会议、主席会议、协商座谈会议以及其他重要会议、活动的组织和服务工作。 2、负责组织实施区政协群体会议、常务委员会议、主席会议的决议、决定。 3、贯彻统一战线和人民政协工作的方针政策，提出人民政协履行职能的工作建议；调查总结政协工作经验，研究共性问题。 4、负责协调、保障专门委员会开展调查、视察、考察、座谈及其他履职活动的实施工作。 5、负责区政协提案办理的协调和服务工作。 6、联系省政协、市政协和区级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做好协调联络工作。 7、收集反映提案信息、社情民意和各界人士的意见建议，负责有关宣传报道、信息工作。 8、参与区政协委员的协商推荐等有关工作。 9、负责区政协政协委员的学习培训、管理服务等工作。
------------------	---

	10、承办区政协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行政运行 478.83 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09 万元、政协会议 71.58 万元、委员视察 5.78 万元、参政议政 0.90 万元、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32.27 万元。
(三) 简要概述当年区委区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p>(一) 认真履行协商、监督职能。聚焦我区 15 项重点工作任务履行政协职能，在凝聚共识和建言咨政上“双向发力”，深入开展调查研究，着力提高协商实效和监督实效。</p> <p>(二) 统筹抓好履职经常性工作。做好视察调研、提案征集办理工作；推进正在进行的文史图书编撰工作，力争文史工作再出新成果。</p> <p>(三) 着力推进政协自身建设。以作风建设为抓手，继续加强政协干部队伍建设，夯实各项工作基础，推进专委会及办公室经常性工作制度化建设，使政协工作再上新台阶。</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	实际完成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值	值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 = 100%的，得 10 分。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预算完成数 : 部门 (单位) 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预算数 :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 (单位) 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 ≥95% 的，得 9 分。 预算完成率在 90%(含) 和 95% 之间，得 8 分。 预算完成率在 85%(含) 和 90% 之间，得 7 分。 预算完成率在 80%(含) 和 85% 之间，得 6 分。 预算完成率在 70%(含) 和 80% 之间，得 4 分。	608.45/543.46	100%	111.95%	10		

				预算完成率 < 70% 的，得 0 分。				
预算调整率 (5 分)	5	<p>预算调整率 = (预算调整数 / 预算数) × 100% ,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 预算的调整程度。</p> <p>预算调整数 : 部门 (单位) 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 (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p> <p>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p>	<p>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 , 得 5 分。</p> <p>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 的，每增加 0.1 个百分点扣 0.1 分，扣完为止。</p>		0	0	0	

投入 分)	支出进度率 (5 分)	5	支出进度率= (实际支出/支出预算) $\times 100\% \text{,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半年进度 : 进度率} \geq 45\% \text{, 得 2}$ 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 = 部门上半年实际支 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 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 $\times 100\%$ 。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 = 部门前三季度 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 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 减) $\times 100\%$ 。	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 = 部门上半年实际支 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 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 $\times 100\%$ 。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 = 部门前三季度 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 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 减) $\times 100\%$ 。	半年进度 : 进度率在 40% (含) 和 45% 之间 , 得 1 分 ; 进度率 < 40% , 半年进度 得 0 分。 前三季度进度 : 进度率在 60% (含) 和 75% 之间 , 得 2 分 ; 进度率 < 60% , 得 0 分。	280.03/543.46 ; 183.5/543.46	100%	100%	5		
			预算编制准确率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 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 = 其他收入决算数/ (含) 之间 , 得 3 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 $\leq 20\%$, 得 5 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 20% 和 40% (含) 之间 , 得 3 分。	$\leq 20\%$	$\leq 20\%$	5			

		分)		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 > 40% ,得 0 分。						
过程 （15 分）	“三公 经费” 控制率 （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 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 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得 5 分，每增加 0.1 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100%	100%	5			
	预算管 理（15 分） 资产管 理规范 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 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 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 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 5 分，有 1 项不符扣 2 分,扣完为止。	新增资产 配置按预 算执行。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 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新增资产 配置按预 算执行。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 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新增资产 配置按预 算执行。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 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5			

						批。资产 收益及 时、足额 上缴财 政。	批。资产 收益及 时、足额 上缴财 政。		
过程 （15 分）	预算管 理 (15 分)	资金使 用合规 性 (5 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 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	全部符合 5 分,有 1 项不符扣 2 分。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5	

				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效果 分)	履职尽 责(60 分)	项目产 出 (40 分)	40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 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 100-80%(含)、80-50%(含)、 50-1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 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				35	
		项目效 益	20					20	

	(20 分)			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得分 = 实际完成值 /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得分 = 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	----------	--	--	---	--	--	--	--	--	--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38.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61.29%。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23.5 万元，主要原因是将预算中属于项目支出的公益性岗位工资及其他交通费用纳入机关运行经费；决算数较上年减少 16.41 万元，下降 20.97%，主要原因是减少办公费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并已公开空表。

（三）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19 年末，本部门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2019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

第三部分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具体见附件)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总表
- 三、支出决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备注：以上涉及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忽略不计。

附件：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西安市长安区委员会办公室 2019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